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4月28日至2026年07月27日止。

第 89016116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2月08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徐州花香漫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徐州市云龙区汉风街道秦郡路中铁原香漫谷2号商业楼217-7-17室

代理机构 江苏金智标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洗面奶；洗洁精；擦鞋膏；研磨材料；香料；化妆品；香木；宠物用除臭剂；空气芳香剂；牙膏